

三江镇园区公共配套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三江镇园区公共配套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已由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发改投审（2023）27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302-440705-17-01-830074，招标人为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为镇财政自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规模：改造彩虹道路，总长207米，宽11米，其中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高压线改迁工程。

项目估算总投资：349.04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334.01万元，设计费：15.03万元；

总工期：12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为20日历天，施工工期为100日历天。

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变更修改设计、施工配合、现场服务等相关服务）；施工（编制工程预算、工程施工范围包括工程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

建设地点：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

工程质量要求：（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和规章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2）施工质量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招标内容：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三江镇园区公共配套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资质：

（1）**设计资质**：须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

（2）**施工资质**：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人员资格要求**：

①**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具备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市政类注册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或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或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须取得市政公用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资格，且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注：项目经理可以由设计负责人或施

工负责人同时担任，但设计负责人和施工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②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市政类设计工程师(或以上)资格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资格。

③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二级注册建造师必须在广东省内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

3.2 三江镇园区公共配套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家数应不超过 2 家。（2）联合体牵头人应为施工方；（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报名，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其投标文件以及中标时签订的合同，对联合体各方都产生约束力；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的以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

3.3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资质情况信息（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3.4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是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信用等级为 C 级或以上的企业。

3.5 投标人拟派出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

3.6 投标人不属于信用中国“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目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

3.7 取得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从业资格的企业和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士，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备案，且备案信息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公布，可以在我市范围内开业执业，为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经备案的香港企业和香港专业人士应当在备案的业务范围内开业执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获取招标文件，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index>。

4.2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均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上办理，具体操作办法登陆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详见《江门市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投

标企业操作手册》。

4.3 需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应按照《江门市 GDCA 数字证书业务指引以及客户端下载》或《粤企签移动数字证书操作指引（含办理及使用）》的要求，办理 CA 锁。相关文件下载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700/index>”。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会分中心开标室（地址：江门市新会区振兴二路 73 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其他要求

投标保证金允许使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形式。

关于履约担保及工程款支付担保应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执行。

政府投资项目禁止使用带资承包方式进行建设。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招标项目其他要求：(如有)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上发布。招标公告内容以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容先生 电话：0750-6211265

招标代理机构：江门市保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750-6663986

招标人：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江门市保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6月9日

各标段其他要求

三江镇园区公共配套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各时间要求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2023年6月10日08时3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6月30日09时30分

招标文件发布开始时间：2023年6月10日08时30分

招标文件发布截止时间：2023年6月30日0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6月30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30日09时30分

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时30分

招标文件异议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时30分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2023年6月15日17时30分

投标文件不得开启时间：2023年6月30日09时30分

踏勘现场时间：/

招标预备会召开时间：/